

# 长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长宁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4年 长宁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委办局、街道（镇）、临空园区、集团公司：

今年 6月是第 23个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，6月 16日为全国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，为进一步普及安全知识，提升全区民众安全生产意识和能力，根据《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4年上海市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沪安委办〔2024〕16号）精神和市安委会办公室部署要求，长宁区将于 6月 1日至 30日与全市同步开展以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

急——畅通生命通道”为主题的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结合本区实际，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维护我区生产安全和运行安全。

## 二、活动安排

### （一）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

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以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》为重点，积极开展专题研讨、集中宣讲、辅导报告，全面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精髓要义，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推动工作的创新思路、务实举措、有效方法。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结合实际，继续开展“安全生产大家谈”“班前会”“以案普法”等活动，组织观看“安全生产月”主题宣传片、“全民安全公开课”等，推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。

### （二）组织开展畅通生命通道宣传和演练

聚焦“畅通生命通道”这一主要内容，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积极开展宣传和演练，丰富宣传载体，创新宣传形式，扩大“畅通生命通道”的宣传面、影响力。组织开展模拟电动自行车火灾、地震、极端天气等场景的应急疏散演练、避险逃

生知识竞答等活动，强化公众不占用、不堵塞安全通道意识，普及应急疏散和自救互救知识，增强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的避险能力。充分运用和宣传举报奖励机制，特别针对“九小场所”、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、人员密集场所堵塞“生命通道”的安全隐患，鼓励广大群众积极举报，筑牢应急管理人民防线。

### （三）分级分层组织“6·16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

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结合实际，在6月中旬组织开展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，现场播放活动宣传片和公益广告，围绕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——畅通生命通道”活动主题，举行安全倡议、安全宣誓和安全文化特色文艺演出等活动，布置展板、模型或VR体验区，展示不同类型建筑的生命通道布局、标识，设立咨询台，由专业人员解答公众关于家庭、社区、工作场所生命通道自查、自改、报修等问题，提供个性化服务。鼓励各类安全科普宣教和体验基地免费向社会公众开放，发动安全领域专家、最美应急人等具有影响力的社会公众人物集中开展安全宣传。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、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，努力提高全民安全素质和社会整体安全水平。

### （四）持续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各项工作

通过组织召开各类安全宣传“五进”现场会、交流会等方式，持续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各项工作。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结合属地、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实际需要，持续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，同时，积极参加“畅通生命通道”系列疏散逃生演练、“避险逃生训练营”短视频新媒体展播、“危急时刻之生

命英雄”应急科普趣学、网络知识答题等全国性活动。组织指导企业积极培育安全文化，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组织员工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，开展疏散逃生演练；楼宇要充分利用墙面广告、LED显示屏等宣传载体播放宣传视频和公益广告，在显著位置摆放宣传展板，张贴海报，设立安全展台，壮大安全宣传声势；社区要开展“进门入户送安全”宣传活动，广泛发动安全网格员、物业工作人员、安全志愿者重点宣传“畅通生命通道”相关科普知识；学校要将安全教育融入日常教学，针对宿舍、教室、实验室、食堂等人员密集重点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、避险逃生培训和演练；家庭要学习电动自行车充电安全、储能设备安全、燃气安全和用电安全等知识，定期开展居家安全检查，熟知避险逃生路线。通过扎实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，不断提升公众风险防范、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，营造浓厚安全氛围。

#### （五）集中开展相应安全警示教育和安全科普

进一步发挥各类安全警示教育宣传资料的作用，结合各类安全宣教活动的开展，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相应组织各级机关干部、事业单位和属地企业干部职工等，集中观看《安全生产 责任在肩》警示教育片、事故警示教育片、典型案例解析片等等，结合本区高温季节易发、多发的安全生产事故类型和典型案例，开展安全警示教育。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各类安全科普讲解人才的积极作用，开展各类安全科普活动，同时，要利用各类应急（安全）体验场馆，集中开展安全宣传教

育活动。

### 三、有关要求

#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要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，切实强化组织领导，精心安排部署，将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，与业务工作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，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。

#### （二）营造浓厚氛围

要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，努力形成上下一体、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。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，在交通枢纽、商业街区、城市社区、文博场馆、广场、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架路口、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，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、横幅、挂图等；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、楼宇广告屏，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，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。

#### （三）确保活动实效

要把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生产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，与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攻坚行动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、安全生产常态化督查检查等重点工作相结合，与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，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、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，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请各街道（镇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于6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点前，将活动总结报送区应急管理局宣教科。

联系人：杨易，电话：22050181 邮箱：yangyi1@shcn.gov.cn

上海市长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上海市长宁区应急管理局

2024年 5月 22日